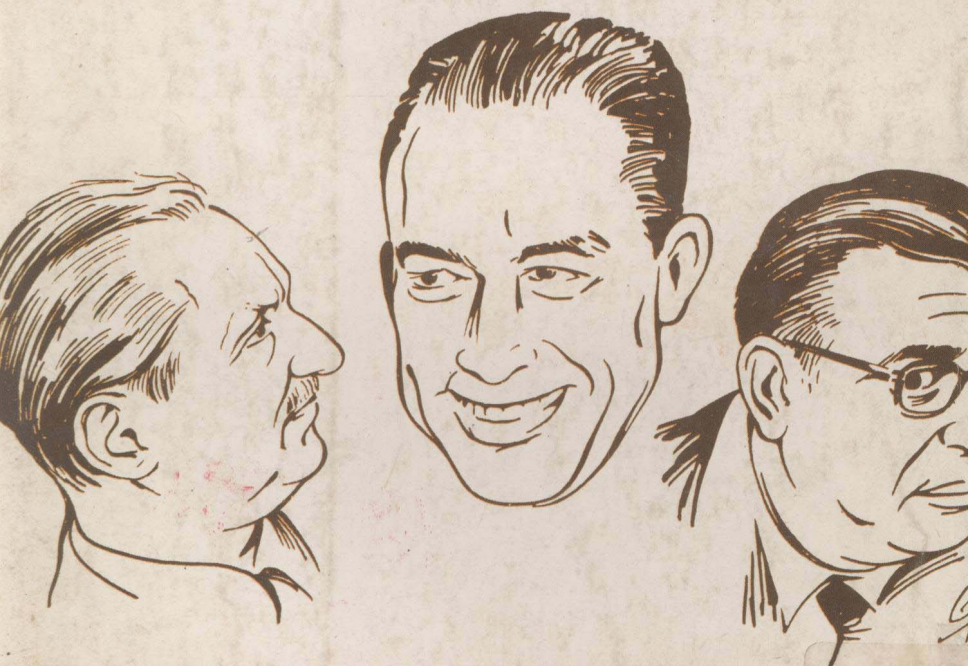


存在主義論文集

鄔昆如 著



黎明文化事業公司

哲學叢書 ①

存在主義論文集

鄔 昆 如 著
黎明文化事業公司

版權所有
翻印必究

140 (70-23)

存 在 主 義 論 文 集

著 作 者：鄔 昆 如

出 版 者：黎明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台北市信義路二段二一三號十一樓

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台業字第一八五號

總發行所：

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五十六號

門 市 部：

台北市信義路二段二一三號綜合書城

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四十九號

台北市林森南路一〇七號文化大樓

高雄市五福四路九十五號

郵 政 劃 撥 帳 戶 一 八 〇 六 一 號

印 刷 者：梅 川 印 刷 有 限 公 司

地 址：三 重 市 大 同 南 路 一 七 二 巷 三 八 號

中 華 民 國 七 十 年 五 月 初 版

定 價：新 臺 幣 捌 拾 伍 元

◀如有缺頁及倒裝請寄回換書▶

再版序

一本哲學性的論文集，能夠在一年之中售完第一版，可算得上是極可喜的現象；這表示臺省的學術水準的確在提高了。

在本論文集第一版問世的一年中，學術界對存在主義問題的討論漸趨沉寂，尤其前些年的那種對沙特的崇拜，以及滿口「荒謬」「作嘔」，或男同學喜歡以祁克果自居的勁兒，都漸漸地消失了；所代之以興的，是比較嚴肅的「個人」價值與尊嚴的建立問題。筆者也就在這一年中，陸續地發表了一些短篇，這些小文章，雖然在內容上和初版的文章有些微雷同的地方，可是，在篇幅的架構以及寫作的動機上，總是有所不同，因而乘再版的機會，收進論文集中，以「增訂再版」的形式面世，一方面補初版的不足，他方面亦可使讀者從中窺探出目前存在主義的動向。

初版時的一些錯字同時也加以修正。

鄔昆如

於台大返國學人宿舍

六四、青年節

自序

「存在主義」在西方雖然猶如過時的肥皂牌子，但是，可也風靡了將近半個世紀。其對人類、對人道的關心，畢竟發展了一些屬於個人生命的哲學概念；並且，更主要的，是藉著這些概念的灌溉，而在西方因十九世紀後半期思想形成的精神文化沙漠中，盛開了一些小花小草。這些小東西雖然在哲學體系中談不上什麼堂皇富麗，但在個人的人生感受中，却有著點滴啓示，像夜空中的點點繁星，每顆星都是一道光的路線，使人 and 上天取得某種程度的聯繫。

但願這本小書能給予讀者，在追尋自身生命意義時，獲得一點靈感，而為自己的存在設計，用「自由」和「希望」來編織自己的未來生命。

鄔 昆 如 於台大哲學系

六三、十二

存在主義論文集
目錄

目 錄

再版序·····	一
自序·····	一
存在主義真象·····	一
存在主義的始祖——祁克果·····	四七
評卡拉馬助夫兄弟們·····	六五
馬色爾思想三部曲·····	八三
海德格的倫理思想·····	一〇五
從荒謬到仁愛·····	一二七
卡繆與沙特·····	一五一
沙特的真面目·····	一七一
存在主義在宗教改革中的影響·····	一八七

存在先於本質.....	二〇一
再論沙特真面目.....	二一一
沙特的親共思想.....	二一九
人性、人道、人道主義.....	二二七
存在主義的隔離與交往.....	二三一
存在主義的最後啓示.....	二三七

存在主義真象

前言

「存在主義」純粹是西方的文化產品，是西方二十世紀前半期的一大哲學思潮。雖然它目前在歐洲已經是過期的東西，但在美洲和亞洲仍然方興未艾。在這個理想與現實有距離的世代中，討論它的問題，以及其解決問題的方法，或所得出的答案，並非沒有意義的事。

我寫這個題目的目的，是要指出「存在主義」究竟是什麼，「存在主義」學者真的說了什麼，他們有什麼目的，以及目前在我國發展的存在主義與原來（或歐洲目前）的存在主義有什麼異同。

筆者在臺大畢業後，曾到歐洲七年，在哲學園地中，發現存在主義的思想非常駁雜，有好好壞，有頹喪型，有樂觀型，其中有虔誠的宗教信徒，也有反對宗教的激烈份子。又發現存在主義的思想，若納入正軌，確實有助吾人「認識自己」，亦有助吾人「充實自己」，對國家民族的意識亦將助益無

窮。因爲絕大部份的存在主義者，都在發揚「仁愛」爲職志，都在指出人生的「矛盾」、「荒謬」、「痛苦」之後，指導人類走出「矛盾」、「荒謬」、「痛苦」，而走向「和諧」、「幸福」、「仁愛」。前年，筆者應國科會及臺大之邀，回國在臺大講學，發現這裏給錯誤的存在主義學說所籠罩着，其中充滿了悲觀失望的灰色思想，充斥了瘋狂漫罵的暴亂主張；甚至，更有藉存在主義之名，來宣傳自己的反宗教情緒；更有甚者，藉存在主義來煽動青年，實行反政府、反制度的不健全思想。在這種情況之下，筆者總覺得有責任加以澄清。

幾年來對中文本的存在主義書籍研究一番，又把一些在我國能買到的英文本存在主義作品細讀過之後，與自己在歐洲時所接觸到的原文意義，互相比較之下，才曉得誤會發生之可能來源。

筆者以爲，我國對存在主義的誤解，出於二種不良的傾向：

第一個傾向是：不管自己是否懂得存在主義書籍的原文，也不管英文或日文的翻譯是否信實^①，盡量寫書。在這方面，大部份的中文「存在主義」書籍，根本就不以原作者的理論爲基礎，甚至有意斷章取義，打着「存在主義」的招牌，而實際上宣揚自己不健康的思想，以「羣衆心理」的手段，一方面破壞學術，一方面毒害青年。

其中最主要的，也和我國目前學術工作並非沒有關連的，就是學者自身的「自欺」「欺人」；「自欺」祇是由於自己能力有限，無法懂得存在主義原作，而假借二手資料，受別人的欺騙。作爲一個教育工作者，這點本來屬於不可原諒的，但在目前，教育還在發展中，學者沒有惡意的「欺人」就算

不錯了。至於後者的「欺人」，則屬不可原有，中譯本中幾乎充斥了這種學術歪風。

第二個傾向是：與第一個傾向休戚相關的，是存在思想家的有神無神之爭，存在主義的這種分法，源自沙特，原本無可厚非；但是，若以存在主義爲傀儡，來反對或者來衛護宗教，都不能客觀地研究存在主義。反宗教的人要說：看吧！哲學中最新的一派，唯一的存在主義者也說沒有神。②宗教的狂熱者就說：你看，存在哲學家也信神。③這末一來，以神的存在與否，以哲學家的信仰宗教與否，來界定存在主義的真偽。其實，存在主義要討論的，是人的問題，不是神的問題，肯定神或否定神祇是存在哲學的出路，而不是存在主義的根本。

站在這兩種傾向之前，作爲一個哲學研究者，必須從根本着手，徹底清查存在主義來龍去脈；一方面指出存在主義的真象，另一方面指正當代關於存在主義介紹的錯誤見解。

現在，我們就請分成四段，來討論本文的標題：一、何謂存在主義，二、存在主義的歷史演變，三、存在主義的內容分類，四、發展中的存在主義，五、存在主義在我國所遭受的誤會。

何謂存在主義

「存在主義」源自西洋哲學中的一派，洋文稱 Existentialisme (法文) Existentialismus (拉丁文、德文)，Existentialism (英文) 顧名思義，「存在主義」是討論「存在」的學問，相信「存

在」的主義。「存在主義」一名，無論在文學上，或在哲學上，都不會引起什麼誤解，更沒有什麼曖昧的地方，困難問題的發生在於對「存在」概念的認知。「存在」究竟是什麼？如果我們不先設法解答這問題，根本就無法談「存在主義」。

「存在」一名原出現於西洋早期典籍中，最先由希臘哲學家帕米尼德斯（紀元前五四〇—四七〇年）所運用，其意義祇是指出「思想界的一切」，排除感官世界的東西。這種思想後來被柏拉圖（紀元前四二七—三四七年）所採用，以為觀念才是真正的「存在」。柏拉圖弟子亞里士多德（紀元前三八四—三二二年）開始，才一反傳統的看法，以為感官世界的事物也確實存在。從亞氏開始，「存在」是指所有的事物，舉凡看得見的，看不見的，在此世的，在彼岸的，都被這「存在」概念包括進去了。傳統哲學中的形上學和本體論，就是專門討論這「存在」概念的。

這末一來，「存在主義」不就成了「形上學主義」？

其實不然，「存在」這一概念，在十九世紀前半期中，由一位丹麥學者首先賦予一種嶄新的意義。這位丹麥學者就是存在主義始祖祁克果（Søren Kierkegaard 1813-1855）。他把「存在」概念局限於「個人」的存在；他認為真正的人生、有意義的人生，祇能完成於信仰之中，而這種信仰則在於「個人自己」的抉擇，真正的人祇能是「個別的人」④。

原來，西方哲學思想原有二條不同的系統留傳下來：一條是經由伊利亞學派，經柏拉圖，一直到黑格爾的抽象體系；另一條是經由畢達哥拉斯，經奧古斯丁，再到德國神秘主義的一條具體體系。前

者用思想界定存在，用理想代替現實；而後者則指具體的生命，注重個人的內心感受。但是，在事實上，前一派的影響遠超過第二派。因而，西方思想體系從希臘起，就多由抽象和理想所把持。

自從祁克果把「存在」局限於「個人的存在」時起，存在主義就開始萌芽；把「存在」的範圍局限了，當然就與傳統哲學的各種抽象概念不合，但是，「個人」的問題，却因此得到了闡明。

這「個人的存在」，由於不再是抽象的，不再是學理上的，而已經變成「具體的個人」，當然是指的有血有肉的人，有理智也有情感的人；而且，更重要的，是「當時」，「當地」（或曰「此時」、「此地」）的「個人」。

祁克果的「當時」就是工業社會開始，一切都在集體化，而「個人」被遺忘的時日；他的「當地」是北歐制度化，工業制度化，尤其宗教制度化的地方。這種時地的合併，在祁克果的體驗中，是喪失個人的緣由。因而提出拯救世界必需首先拯救個人的呼聲。

祁克果的時地觀察，祇不過是存在主義思想的萌芽，後來的世界，經過二次大戰的歐洲，對人類精神文化的迫害，以及剝奪個人生命財產的事實，尤其違反人類自由的種種侵略行徑，在在都顯示出：個人生存在世界上的命運；這「命運」的感受和闡釋，就由後起的存在主義來擔當。

站在這個時地下所發展的存在主義，對「個人存在」的闡釋，分爲二大陣營：一面有存在主義哲學家；另一面有存在主義文學家。前者站在理論的立場，闡釋人生存在的事實和意義；後者則用情緒的表現，用小說和戲劇描寫出存在的種種。

無論存在主義哲學家，或是存在主義文學家，對「個人存在」的感受和出發點，開始時都不免帶有悲天憫人的情感；那是因為人與人之間，二次世界大戰的事實。在戰爭的摧殘中，一切都被否定掉。理論中的人生價值，宗教中的仁愛概念，學說中的人性尊嚴，在砲火的襲擊下都成了疑問，甚至，都遭到殘酷的否定。存在主義者都會說：「我無法領略抽象，我祇知道個人」，以及「黑格爾建造了體系的輝煌大廈，自己却仍然住在貧乏的工資之中」，還有「我不愛上帝，我祇愛人類」。在這些感嘆的語句背後，隱藏着對傳統信念的懷疑和否定。「存在主義」的作品，就是要寫出這些「個人」的感受，「個人」在世上的悲觀和絕望，又如何經過奮鬥和努力，給人生展開一條希望之路。於是，許多哲學中的老概念，又派上了用場，像矛盾、荒謬、不安、懼怕、作嘔、仁愛、互助、交往、超越等等；其中有消極頹廢的，也有積極建設的。

本文的寫作方向，首先要評述「存在主義」歷史的發展，如何在抽象的概念中，把具體的個人拯救出來；然後就在「個人」闡釋下，以存在主義學者思想進展的階段，來加以分類；從悲觀和頹喪，走向希望；從「人人出賣人人」，走向仁愛。最後，指出這種思想潮流，在歐洲的發展現狀。並且，特別指出，這種原來純屬西方的思想型態，如何在東方傳播，又如何受到誤會。

存在主義的歷史演變

「存在主義發源在丹麥，發展在德國，波及到法國，誤會產生在美洲和亞洲。」^⑤

在哲學思考的發展史中，從柏拉圖開始，就特別注重知識論中共相、普遍、抽象的概念，把具體的世界放進超越的理念之中；思想吃掉了存在，化解了存在。西方哲學後來的發展，像法哲馬里旦所說的：「二千多年來，西方哲學都不過是柏拉圖哲學的註解。」這麼一來，人類在思想的過程中，漸漸以思想來代替存在，以理想來代替現實，以主觀來代替客觀；而且，不自覺地走進唯心論之中。

唯心論的哲學，往好處想，就發展了人類的崇高理想；往壞處看的話，就沒有注意到現實的各種條件。唯心論發展到德國觀念論時，更變本加厲，幾乎忘掉了一切現實與具體；到了黑格爾，一切都用「正、反、合」的辯證法則去衡量，把立體的人生化作平面來討論，把多姿多彩的人生看成了單調的法則。總括一句：在觀念論的心目中，具體的人生體驗被抽象的法則所取代了。

十九世紀前半期的西方思潮，就在唯心主義的觀念論獨霸中，過份強調了理性，而忽略了具體個人的感情因素。祁克果就在這種思潮中，出來呼籲，設法以具體的生命來代替抽象的思想，以自身的親身體驗來代替抽象的法則，以哲學中的唯實來代替哲學中的唯心。

這些以祁克果為首的唯實論者，都曾親身體驗到，完美的理論不能代替實際的人生；於是，他們寧願接受人世間的現實，接受人間的痛苦，正視人間的荒謬；然後，再在現實中去建構理想，期望通過現實走向理想，通過痛苦走向快樂，通過荒謬走向仁愛。也就是說，存在主義學者的出發點是現實的，但是，他們對人生的寄望却有着崇高的理想。

現在，就請分別指出存在主義發展的情形：

一、存在主義發源在丹麥：

丹麥的一位基督徒祁克果，在十九世紀上半期，寫了許多日記；與馬克思一般（幾乎也與馬克思同時），非常反對抽象的，不合實際的理想，尤其反對黑格爾式的辯證。但是，祁氏與馬氏有一根本相異處，就是前者着重個人的修養，而後者主張集體的鬥爭。

祁克果的思想一方面來自他對宗教信仰的虔誠，另一方面來自他家庭生活背景。祁氏當時很不滿意丹麥宗教的制度化；在宗教修養中，他直覺到制度淹沒了虔誠，形式淹沒了內容，外表淹沒了內心。他以為，「個人」才是教會救援的對象，而不是集體；他以為，宗教信仰應當不拘泥於形式，而應着重內心；個人與上帝間的兩心直接連繫才是宗教的真精神。因此，祁氏提出了「個人」才是「存在」，這種個人的存在也才是人生所應關心的對象。

祁克果既以基督徒的身份出現，更以基督教信仰為其對「個人」的闡釋，因而在舊約中找到一個「個人存在」的模範；那便是亞巴郎。後者對上帝命令的最終抉擇，準備執行殺死獨子以祭祀上帝，這行為顯然已把普遍的道德律擱置在一旁，而以「個人」的資格，直接和上帝發生關係。祁克果稱讚亞巴郎說：「他以個人的資格超越了普遍性和集體性。」又說：「個人對上帝的義務在信仰生活中是絕對；這時，倫理道德就降到相對的地位。但是，這並不是說，道德律被取消了，而是代之以一種完

全不同的表現形式。」^⑥

亞巴郎的「個人」表現，使祁克果發現了「個人選擇自己」的原理。每個人來到世界上，都是以「單獨的」「個人」出現，雖然在集體中出生、生活、死亡，但是，決定自己一生的，決定自己要成為怎麼的一個「個人」的，還是由於自己；人生在這個世界上的事雖是被命定了的，但是，每個人的生命內容却是自己所加進去的，別人幫不上忙。這就是「存在先於本質」學說的先聲。「存在先於本質」的意義是：我們生來等於空白的容器，等於是命定的；可是，我們究竟要成為怎樣的一個人，那是說，我們的生命意義和生命的內容，却操在我們手中；我們的存在是命定的，我們的本質却是自由的。

正因為「個人」的存在一方面是命定，另一方面又是自由，這就顯出每個人生活在世上，自己內心感到不協調，感到荒謬的理由。個人在這種矛盾的感受中，一方面要本着天賦去追求理想，但另一方面又要兼顧現實；就在理想和現實之中，過着內心不安和憂懼的生活；也就在各種特殊情況中，顯得猶疑不決，對自己的未來感到掛念，感到恐怖，對自己的存在感到空虛。

因了命定的反省，使祁克果覺到自己的身世異常淒涼，因了父親的罪惡，使他覺得自己有雙重的原罪，覺得自己是個「例外」，以為自己將會下地獄，甚至全家都已遭遇了上帝的懲罰。^⑦

祁克果有了這種「孤獨」的感受，「例外」的感受之後，希望以人世間的友情和愛情去拯救，於是把自己內心的情緒向未婚妻雷其娜投訴；但是，當年雷氏才十七歲，無法分擔未婚夫早熟的心靈悲